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

(2020 年度)

申报单位: [112001]淄博市公安局临淄分局

项目名称	协勤人员经费(财政)				
主管部门	无	预算执行单位	[112001]淄博市公安局临淄分局		
项目类型	延续				
项目期限	2020-01-01 至 2020-12-31				
项目资金 申请 (万元)	1,913.85 万元				
项目绩效年度目标					
<p>1、 我局现有协勤人员 661 人，主要负责全区的治安巡逻及协助处置突发性事件等工作。协勤人员在干警的带领下，在现场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、街面和夜间巡防、重大活动安全保卫、处置突发性、群体性事件等工作中，做出了较大贡献。区财政负担协勤经费人数为 343 人，乡镇财政负担 318 人。</p> <p>2、 公安部、省厅、市局对进一步做好反恐维稳工作提出明确要求，省公安厅要求迅速加强公安特警、特勤等武装专业力量，保持 24 小时战斗备勤状态，全省实行“一分钟现场处置、五分钟增援到达、半小时市内关城门、一小时省内联动联勤”的应急处突机制。市局明确要求迅速加强反恐维稳应急力量建设，全面做好应急处置工作。我局现有警力及协勤人员无法满足反恐维稳任务的需要，需按照上级要求迅速建立反恐维稳应急处置特勤队伍。鉴于以上情况，我局从部队复员、武警退役等人员中高薪招聘 20 名政治素质强、身体条件好、文化素质高的专业人才，特别是受过武器枪械专业训练、具有反恐专业技能的人员，进行专业培训后用于反恐维稳的武装巡逻、暴恐事件、恶性案件快速反应处置任务，全力维护好全区社会治安大局稳定。按照山东省公安厅、财政厅《关于做好全省公安机关反恐维稳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》（鲁公通【2014】272 号）文件要求，需加大反恐实战训练经费投入，各级财政部门对相关反恐实战训练经费要给予保障。增加的 20 名反恐维稳特勤人员。</p>					
年度绩效指标	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四级指标	指标值	计量单位
产出	项目产出	数量指标	协勤人员数量	363	人
产出	项目产出	时效指标	协勤人员经费发放及时性	100	%
产出	项目产出	时效指标	协勤人员服装发放及时性	100	%
产出	项目产出	质量指标	经费按标准发放率	100	%

产出	项目产出	质量指标	购置服装合格率	100	%
产出	项目产出	质量指标	档案整理质量保障率	97	%
产出	项目产出	成本指标	协勤人员经费	1913.85	万元
效果	项目效益	社会效益	提高办事效率	是	
效果	项目效益	可持续影响	维护全区社会治安	达标	
效果	项目效益	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	单位满意度	98	%
其他说明	<p>1、 我局现有协勤人员 661 人，主要负责全区的治安巡逻及协助处置突发性事件等工作。协勤人员在干警的带领下，在现场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、街面和夜间巡防、重大活动安全保卫、处置突发性、群体性事件等工作中，做出了较大贡献。区财政负担协勤经费人数为 343 人，乡镇财政负担 318 人。 2、 公安部、省厅、市局对进一步做好反恐维稳工作提出明确要求，省公安厅要求迅速加强公安特警、特勤等武装专业力量，保持 24 小时战斗备勤状态，全省实行“一分钟现场处置、五分钟增援到达、半小时市内关城门、一小时省内联动联勤”的应急处突机制。市局明确要求迅速加强反恐维稳应急力量建设，全面做好应急处置工作。我局现有警力及协勤人员无法满足反恐维稳任务的需要，需按照上级要求迅速建立反恐维稳应急处置特勤队伍。鉴于以上情况，我局从部队复员、武警退役等人员中高薪招聘 20 名政治素质强、身体条件好、文化素质高的专业人才，特别是受过武器枪械专业训练、具有反恐专业技能的人员，进行专业培训后用于反恐维稳的武装巡逻、暴恐事件、恶性案件快速反应处置任务，全力维护好全区社会治安大局稳定。按照山东省公安厅、财政厅《关于做好全省公安机关反恐维稳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》（鲁公通【2014】272 号）文件要求，需加大反恐实战训练经费投入，各级财政部门对相关反恐实战训练经费要给与保障。增加的 20 名反恐维稳特勤人员。</p>				